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13位ISBN编号：9787208082656

10位ISBN编号：7208082650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阮忠良

页数：423

字数：31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前言

在我国，商事法律制度的建立得益于改革开放，特别是得益于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992年，邓小平同志的南方讲话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问题。

之后，党的十四大作出了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决策，并载入了宪法。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商法在我国扎根、发展的土壤，商事法律部门由此快速地发展起来。

进入21世纪，伴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进程，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步伐加快，国内和国际市场拓展的广度和深度都已超过历史上任何时期。

商业的飞速发展，为商法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中国商事法律制度的完善成为众目之焦点。

和民事法律相比，商事法律因其与市场经济天然的密切联系而更富有变动性，更强调适应市场经济运作的发展。

而快速发展变化着的商事交易实践，使成文商法不能完全适应，从而造成商法在法律适用上的矛盾明显大于其他法律部门。

譬如，在公司法和证券法等领域，虽然立法已尽可能完善，但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深入发展，除了部分既有制度仍不成熟外，更有一些法律空白使得不少商事交易活动处于无法可依的状态，而人民法院又不能以法无明文规定为由而拒绝受理这类案件。

此时，商法理论和司法实务的结合就显得尤为重要。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内容概要

考虑到目前我国在经营合同纠纷领域的著述不多，而现实中的大量经营活动又亟需正确有效的引导，本书作为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判案论法丛书”之一，针对性地精选了该院及其下属部分辖区法院自2000年以来受理的相关典型经营合同案例，介绍案件情况及审判结果，并从法学理论角度予以置评，提炼、整合了经营合同纠纷的相关学说和理论。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书籍目录

序 王保树一、联营 张某与某文化馆、某汽车修理公司等返还经营投资款纠纷案 ——非法人型联营解散后的责任主体及其义务的认定 某房产公司与某投资公司、某实业公司联营合同纠纷案 ——联营合同解除权的行使和联营终止后的财产处理 某机械进出口公司与某投资集团公司经营合同纠纷案 ——国内联营合同与对外项目承包合同关系的认定以及对约定违约金的调整 某商务公司与某经贸公司合作经营纠纷案 ——合作经营设定收取固定回报不承担亏损的保底条款无效 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某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联销合同纠纷案 ——证据优势规则和公平原则在联销合作纠纷中的适用 某食品有限公司与某超市(集团)有限公司联销专柜协议纠纷案 ——超市与供货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按合约和行业特性确定 某制药公司与某资产经营公司联营合同纠纷案 ——法人型联营合同终止后遗漏债务的处理 某货运有限公司与某物流有限公司合作协议纠纷案 ——违反部门规章的合同并不当然无效 沈某、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侯某联营合同纠纷案 ——境外联营企业的股权转让违反被投资国法律应属无效 某电影院与某股份有限公司联营合同纠纷案 ——联营类型的认定与联营期间纠纷的定性 某制品有限公司与李某联销协议纠纷案 ——合同名称与合同内容不一致的,应以合同内容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某贸易有限公司与某科技进修学院等联营合同纠纷案 ——联合办学经营收益和支付主体的认定二、承包 董某与某出租汽车公司承包合同纠纷案 ——合同履行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某酒家与敬某等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 ——合同解除后损害赔偿范围应根据合同性质及其履约情况确定 张某与某商贸公司、某典当行无效承包合同纠纷案 ——个人承包典当行合同的效力认定 黄某与某国际教育公司承包合同纠纷案 ——留学中介公司与员工签订承包合同的效力认定 某甲公司与某乙公司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 ——过失相抵规则在违约金处理中的适用 王某与陶某企业承包合同纠纷案 ——个体工商户经营权不得擅自转包 某管理有限公司与某餐饮有限公司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 ——单方毁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胡某与某实业公司企业承包合同纠纷案 ——涉及无证用房的承包经营合同效力的认定 某联合会与某咨询公司承包合同纠纷案 ——法人的内部机构以自身名义签约的效力认定三、合伙 黄某与陈甲、陈乙、陈丙等合伙协议纠纷案 ——未经清算不得主张返还合伙资金 凌某与某律师事务所合伙财产分配纠纷案 ——律师事务所改制中的财产分配不得损害国有资产利益 韩某与某公司、黄某合伙出资纠纷案 ——建筑装潢门店投资人退出经营的性质以及清算方式 刘某与贺某、袁某、张某等合伙协议纠纷案 ——承包、合伙、租赁不同经营性质下的财产归属四、特许经营 某茶楼公司与唐某等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特许经营合同中途解除的法律后果 某服饰公司与某工贸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法人应对其法定代表人以法人名义对外承诺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杨某与某米业公司等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特许人的加盟广告宣传及被特许人的注意义务 朱某与某净水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对格式条款含义发生争议的,应作出不利于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解释 杨某与某美容管理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 ——特许人违反信息披露义务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李某、某商贸公司与某发展公司经营合同纠纷案 ——违约金与约定损害赔偿可以并处五、中外合资合作 某股份有限公司与某集团公司等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方专用基金的归属应从当时约定 某实业公司与某陶瓷公司中外合作经营合同利润分配纠纷案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应依照经审批的合作合同约定进行利润分配六、其他 鞠某与傅某非正规就业劳动组织经营权转让纠纷案 ——非正规就业劳动组织经营权不得转让 孙某与某美容美发公司经营场所转让纠纷案 ——合同文意解释、整体解释原则的适用 某公司与某市场管理公司侵害经营权纠纷案 ——妨害承租商户经营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节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节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联营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跋后记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章节摘录

一、确定纠纷的实质和把握争议的重点本案当事人诉辩意见纷繁复杂，但总体上可归结为造成合同终止各自违约责任、合同终止所涉财产处置两大争议，而这两者之间孰轻孰重，对本案纠纷的解决十分关键。

双方当事人就前一争议各执一词：某国际贸易公司陈述，因双方投资北京某广场产生分歧，以致某百货商店起意终止联销合同；某百货商店陈述，因某国际贸易公司股东香港某集团公司受亚洲金融危机影响，收缩在大陆的贸易投资，以致某国际贸易公司无意继续履约。

诉讼中，双方当事人用以证明对方过错的证据多为往来函件，其中不乏相互指责、纠缠不清，无法形成各自的证据优势，而且有关当事人陈述的双方投资北京某广场产生分歧抑或香港某集团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对于引起双方终止履行合同而言应属于正常合理情势，有别于合同一方擅自恶意毁约情形，故就此将责任简单地归于当事人任何一方，令其承担巨额违约金或进行失衡的利益补偿是不恰当的。因此，本案过分执着于辨明该项争议的是非曲直显得并不现实，也无益于纠纷的根本解决。

事实上，自2000年起，当事人鉴于形势变化已开始磋商涉及终止合同的事宜，但对终止合同所牵涉的一系列善后安排发生了严重分歧。

遗憾的是，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反而矛盾激化，以致诸如货款结算等相互负有配合义务的事项已无法正常进行，双方合作履约形势恶化。

至2000年4月25日，某国际贸易公司已完全退出，某百货商店开始单方经营管理联销场地，形成本案联销合同事实上终止履行。

诉讼中，双方当事人对合同均无异议，悬而未决的仅是双方协商未成的合同终止善后事宜。

据此，本案最终将案件实质性问题锁定为对合同终止所涉善后事宜的处置争议，从而为彻底解决纠纷号准了脉搏。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后记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一书由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组织编写。

本书从策划、编撰、修改至定稿，历时1年半。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时任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沈志先、王信芳院长、阮忠良副院长、澹台仁毅庭长参加了本书的策划、组织编写和审稿等工作。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的法官以及其他庭室、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辖区各区、县法院的部分法官参加了本书的具体撰写。

全书最后由阮忠良、澹台仁毅同志统稿，王信芳同志定稿。

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会长、清华大学法学院王保树教授欣然拨冗为本书作序，华东政法大学傅鼎生教授、复旦大学法学院王全弟教授等专家学者都在百忙之中对本书的编撰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潘云波、包晔弘、钟可慰、王蓓蓓等法官为本书的统稿做了许多具体的工作，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因篇幅结构限制，部分法官的稿件最终未能收入本书，在此表示歉意。

本书的编撰，是法官们在审判工作十分繁重的情况下，利用业余时间抓紧完成的，受时间限制，书中如有疏漏和不当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编辑推荐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为判案论法丛书之一。

<<经营合同案例精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